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在公司研发中心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发出。本次会议推选肖建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陆大明先生委托独立董事杨艳女士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推选肖建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2、《关于选举第五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 （1）战略委员会：肖建平、钟海飏、彭桂云、郑正国、陆大明，召集人为肖建平；
- （2）提名委员会：陆大明、杨艳、肖建平，召集人为陆大明；
- （3）审计委员会：杨艳（独董，会计专业）、陆大明、钟海飏，召集人为杨艳；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易宏举、杨艳、王永红，召集人为易宏举。

3、《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聘任郑正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其 2019 年度薪酬按照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18-2019 年度薪酬报告》同等职务考核计算。

4、《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聘任楚星群先生、黄文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范文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上述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按照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18-2019 年度薪酬报告》同等职务考核计算。

5、《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聘任范文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其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范文生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要求。

范文生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31-22504022 传真：0731-22337798 邮箱：sid@tqcc.cn

联系地址：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新民路 266 号

对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公司董事会声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6、《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撤销审计部，新设风控审计部，风控审计部设立

后其主要职能为审计监察、法务合规、投资风险管理，原审计部的职责并入风控审计部。

7、《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聘任沈梅桂女士为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8、《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聘任段丽媛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段丽媛女士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要求。

段丽媛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31-22504022 传真：0731- 22337798 邮箱：sid@tqcc.cn

联系地址：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新民路 266 号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5 日

简 历

1、肖建平，男，中国国籍，1961年9月出生，毕业于大连铁道学院焊接专业，中南大学交通信息工程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国际焊接工程师（IWE）。1983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公司技术室主任、分厂副厂长、分公司总经理；株洲市攸县副县长；株洲市发改委副主任；株洲清水塘循环经济工业区筹建处副主任、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常务副主任；中共株洲市石峰区委副书记、株洲市石峰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株洲市科技局党组书记、局长。2016年起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肖建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郑正国，男，中国国籍，1966年8月出生，毕业于武汉钢铁学院机械系冶金机械专业，高级工程师。历任株洲起重机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处副处长、组装车间副主任，本公司生产部部长等职务。株洲市核心专家、株洲市2015年创新领军人才、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物流分会委员、起重机专业技术委员会理事。自2004年起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

郑正国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6780861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3、范文生，男，中国国籍，1967年9月出生，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二公司财务科见习会计、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财务处资金科主管会计、成本科副科长、审计处副处长、财务审计部副主任、财务审计部主任等职务，自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范文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4、楚星群，男，中国国籍，1963年9月出生，中专学历。历任株洲起重机实业有

限责任公司结构车间主任、质检处副处长，本公司生产部计划调度主管、生产部部长、职工监事等职务。自 2013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楚星群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1800091 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5、黄文斌，男，中国国籍，1982 年 7 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专业，本科学历。2004 年 5 月，供职于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任《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体制改革》《乡镇企业、民营经济》《高新技术产业化》等刊物主编；2007 年 8 月进入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证券事务部综合管理员、副主管、主管、副部长、部长；战略发展部部长等职务；控股子公司天桥配件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全资子公司华新机电总经理。

黄文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6、沈梅桂，女，196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先后担任株洲玻璃厂财务处出纳、销售核算员、内部银行核算员、成本控制员、成本控制科科长；兴海峰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主管会计；株洲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审计部副主任；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杭州华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审计部部长。

沈梅桂女士当前持有公司股票 50,000 股，承诺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后，将严格遵守深交所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持有或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沈梅桂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7、段丽媛，女，198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在职研究生。2008 年 3 月进入本公司，先后在公司担任综合管理员、党群专干、职工代表监事、证券投资专干。现任公司证券投资发展部负责人。2015 年 11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段丽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